

历史学院 2022 年学术型博士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

一、学院分一级学科拟招生计划及复试比例				
一级学科代码及名称	一级学科拟招生计划	已接收硕博连读生数	已接收直博生数	复试比例不超过
0601 考古学	10	1	0	1:4
0602 中国史	15	0	0	1:4
0603 世界史	15	0	0	1:4
备注：在复试录取过程中，学校和学院可能根据生源质量状况，对前期制订的拟招生计划进行适当调整。				
二、网络远程复试时间及安排				
开始时间	安排			
5 月 14 日 8:30	中国史复试			
5 月 14 日 8:30	世界史（世界上古史、中世纪与近代早期的欧洲、世界近现代史、全球中世纪史、地中海史、早期近代世界文明互动方向）复试			
5 月 15 日 8:30	世界史（现代国际关系史方向）、国别区域研究复试			
5 月 15 日 8:30	考古学复试			
注：考生须在院系通知的复试时间前 1 小时内完成取号。				
三、考生报考材料评定办法				
<p>请复试考生按照首都师范大学 2022 年博士生招生简章要求发送所有需要审查的电子材料，保证材料真实、齐全。考古学、世界史考生提交至邮箱 sslsy420@163.com，中国史考生提交至邮箱 bszk420@163.com，请在 5 月 13 日中午 12 点前发送。</p> <p>学院组织各学科复试小组查阅考生报考材料，并以评分的方式进行综合评定。报考材料评定分数仅作为录取参考，不计入复试总成绩。</p>				
四、复试内容及考核方式				
复试内容		考核方式		
1.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		随面试一起考核		
2.外语口语、听力测试		随面试一起测试		
3.专业面试		面试		
4.同等学力考生加试		面试		
五、复试总成绩计算办法				
1.外语口语、听力成绩占复试总成绩的 10%；				
2.专业面试占复试总成绩的 90%；				
3.报考材料评定分数仅作为录取参考，不计入复试总成绩；				
4.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结果作为录取参考，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				
5.同等学力加试成绩作为录取参考，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；				

六、录取成绩计算办法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. 初试、复试总成绩权重分配 | 初试总成绩占 40%，复试总成绩占 60% |
| 2. 录取成绩合成 | 初试总成绩折合成百分制×40%+复试总成绩×60% |

七、录取办法

-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. 按各方向的录取成绩排名根据招生计划进行录取。 |
| 2. 复试总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。 |